

农业部关于鼓励和引导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参与新农村建设的意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19/2021\\_2022\\_\\_E5\\_86\\_9C\\_E4\\_B8\\_9A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1981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9/2021_2022__E5_86_9C_E4_B8_9A_E9_83_A8_E5_c80_319815.htm) 农业部关于鼓励和引

导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参与新农村建设的意见（农经发[2006]17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（局、委、办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：当前，各级农业部门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，认真贯彻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全国农业工作会议精神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农业和农村经济平稳健康发展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扎实稳步推进。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，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进一步投入新农村建设，更好地发挥带村富民的作用，现提出以下意见。

一、充分认识龙头企业参与新农村建设的重大意义 多年来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培育主导产业、推进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、带领农民增收致富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已成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。今后，随着新农村建设的扎实推进，龙头企业必将发挥更大更好的作用。

（一）龙头企业是实施工业反哺农业的重要载体。推进新农村建设，需要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，建立以工促农、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与农业有着天然的“血缘”关系、地缘关系和利益关系，通过龙头企业与基地农民对接，将一、二、三产业有机联结起来，使资金、技术、人才、信息等生产要素由工业引入农业，由城市引入农村。实践表明，农业产业化经营既是城市和工业资源进入农业和农村的有效载体，也创新了新型工农关系和城乡关系的组织形式和运行机制。

（二）龙头

企业是构建新农村支柱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。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是促进生产发展，实现农民增收。龙头企业按照市场需求，根据加工需要，结合当地自然资源优势，带动农户建设专业化、规模化、标准化的农产品生产基地，促进农业生产结构的调整，培育主导产业，形成优势产业带。龙头企业作为农业科技推广与创新的重要力量，不断应用新品种、新技术、新工艺，有效改造传统产业，提高农业整体规模效益，加快建设现代农业，已经成为构建新农村支柱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在促进生产发展、实现农民增收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。（三）龙头企业是参与新农村建设的重要社会力量。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一项伟大而艰巨的任务，是全社会的共同事业，需要凝聚各方面的智慧，动员各方面的力量。龙头企业发展在农村、植根在农业、动力在农民，与农村经济繁荣融为一体、息息相关。在带动农业战略性结构调整、推进农业现代化、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、推动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等方面，龙头企业都可以大展身手、大有可为，正在日益成为新农村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 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